

彰化縣西勢國小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112 學年度 第 4 次會議紀錄

時間：113 年 06 月 05 日 下午 13:30

地點：圖書館

主席：劉淑甄校長

記錄：黃盈禎、王詩妮

出席人員：如會議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

感謝各位委員這學期來協助及審查特教相關業務，此次會議為期末檢討會，請委員踴躍表達意見。

前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一、[112-3 案由(2)]有關本校 112 學年度下學期疑似特殊需求學生提報鑑定安置，報告後續處置與執行情形

◆辦理情形與檢討：

1. 第一類鑑定提報 5 位，鑑定安置結果如下：

- ◆ 正式特需生並安置資源班：施 0 妍、尤 0 節、林 0 穎、陳 0 蔚、陳 0 菁
- ◆ 疑似生並安置資源班：施 0 逸
- ◆ 非特殊教育學生：0 位

學障安置資源班 4 位，待觀察 1 位，非特生 7 位，回歸普通班 0 位。

2. 第二類鑑定提報 2 位，鑑定安置結果如下：

- ◆ 正式特需生並安置資源班：：王 0 裕
- ◆ 疑似生並安置資源班：蔡 0 祐

3. 第三類鑑定提報 1 位，鑑定安置結果如下：

陳 0 臻維持原安置結果，於普通班接受特教服務(聽語巡迴輔導)，特殊教育安置期限至國中。

4. 以上鑑定安置結果，待縣府發文給鑑定文號後，將發給家長“鑑定安置通知書”與“鑑定結果申覆時間與流程表”以維護其申覆權利。

參、工作報告：

一、期末各項會議執行如下，感謝各相關人員與會：

特需生會議名稱	時間 / 對象
112 年度畢業生轉銜會議	112.05.03 / 全體畢業特需生
112 年度入學新生轉銜會議	112.05.02 / 馬 0 成
112 年下學期期末 IEP 檢討會議	112.06.13/陳 0 勻、112.06.20 / 陳 0 臻 112.06.19-21/ 資源班學生

二、彰化縣 113 年適應體育田徑賽競賽結果，六仁施 0 潔同學、五忠許 0 澤同學分別獲小女 D 組 60 公尺第七名及小男 D 組 60 公尺第七名。

三、113 學年度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結果：四忠方 0 暘同學通過，將進行安置。六忠田 0 晴同學考上鹿港美術班。

四、本學年特教宣導或體驗的活動日期與班級

1. 由資源班規畫一系列融合教育課程並安排逐班宣導：
 - (1) 優先安排本年度有特需生之班級，上學期安排以升年段班級(三/五年級班級)為主，協助一開始建立友善的班級氣氛。下學期則安排二、四年級。
2. 輔導室邀請社團法人喜樂小兒麻痺關懷協會於 6 月 25 日辦理生命故事的分享以及肢體障礙輔具—輪椅的體驗活動，讓二年級及三年級的學生習得同理心與關懷他人。

肆、提案討論事項：

案由(1)	關於本學年度(112 年)特殊需求學生 轉銜服務工作辦理情形 ，提請討論並檢討。
說明：	1. 各細項工作內容彙整於「轉銜服務工作檢核表」，請見[附件(A)]。 2. 關於畢業生之「樂學獎」安排，本年度畢業生計有 六忠 田*晴、林*暄、余*穎；六孝 李*宇、黃*富；六仁 施*潔、陳*勻等 7 名頒發獎項。 3. 討論與檢討活動安排與成效
決議：	1. 六仁陳*勻的學業表現不符合頒發樂學獎的目的，決議排除，只發放 6 名。 2. 感謝資源班與相關人員完成特需生的各項轉銜工作。 3. 本學期轉銜服務工作檢核通過，轉銜服務工作檢核表蓋章，備查。

案由(2)	關於本學年度(112 年)特殊需求學生就學適應情形與 安置適切性評估結果 ，提請討論。
說明：	(1) 本校 112 學年度正式特需生共 18 位，排除畢業生 7 位，其餘 11 位。 (安置普通班&聽語巡 1 位，安置資源班 10 位) (2) 協同家長意見與導師評估之結果如下： 安置適切，留原安置 11 位 安置不適切，須轉安置 0 位 安置不適切，欲放棄特生身分 0 位
決議：	1. 特需生皆維持原安置狀態。 2. 各生之安置適切性評估表，請檢附於特生 IEP 內備查。

案由(3)	關於 113 學年度升年段(升小一/升三/升五)重新編班特需生之編班與人數酌減需求，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本校「特殊需求學生適性編班實施要點」、「彰化縣西勢國小 113 常態編班作業實施要點」辦理。 (2) 113 年度有編班需求之特需生共有 6 位。 (3) 資源班老師依每位特生之學習需求與特性分析其編班需求，並於本校 112 年編班會議時綜合考量實際班級經營、特需生同質性分組與資源班排課等因素，與本校編班委員們討論出以下班群編配。 (4) 編班班群建議簡表如下，詳細編班內容見[附件(B)]“西勢國小 112 學年特

	需生升年段編班班群建議”			
		A 班	B 班	C 班
	一年級新生	馬 O 成 CP		
	升三年級	施 O 妍 LD		
	升五年級	陳 O 菁 IDD、 (蔡 O 祐 疑似 EBD)	蔣 O 杰 LD、陳 O 蔚 LD (施 O 逸疑似 LD)	王 O 裕 EBD
	(5) 人數酌減部分，老師提出 1 位申請(王 O 裕，EBD)，請討論審議並建議酌減人數。			
決議：	1. 照案通過，此班群安排可降低教師班級經營之負荷，以維持較佳之教學品質。 2. 針對申請人數酌減部分，決議通過，而該生(王 O 裕，EBD)所在的班級，得酌減 1 人。			

案由(4)	審議 113 學年度特殊需求學生專業團隊或相關輔助服務申請。			
說明：	(1) 本學期 112 學年度特需生有 1 位申請專業團隊語言治療服務，在入校評估與服務 6 次後，治療師建議繼續申請。 (2) 113 學年正式特需生 17 位(聽障 1 位,腦性麻痺 1 位,智能障礙 3 位,學習障礙 9 位，情緒障礙 2 位，資優 1 位),經評估後下一學年申請專業團隊需求如下 (1)專業團隊申請: 1.職能治療申請：馬 O 成(CP) 2.物理治療申請：馬 O 成(CP) 3.語言治療申請：尤 O 節(LD) (2)巡迴輔導班申請: 1.聽語巡迴輔導班申請: 陳 O 臻(聽障) 2.資優巡迴輔導班申請：方 O 暘(資優)			
決議：	照案通過，相關申請請協助於作業期限內完成, 以免損失學生權益。			

案由(5)	有關 113 學年度特殊需求生 <u>校園無障礙環境調整與學習及生活人力協助</u> ，提請討論。			
說明：	綜合親師溝通、轉銜會議與 IEP 會議討論，一年級特需生馬 O 成因肢體限制，需以下支持性調整： ◆ 教室位置調整：安排一樓教室 ◆ 無障礙環境相關:無障礙電梯、無障礙廁所 ◆ 班級座位調整: 1. 教室內需安排空間供擺放行動輔具 2. 方便馬生轉換移動方式與出入之空間 3. 課桌椅無需特別調整，與一般生同。 ◆ 無障礙輔具:申請助行器與簡易型擺位椅 ◆ 學習及生活人力協助:申請學生助理員 1 名			
決議：	照案通過，相關申請請協助於作業期限內完成, 以免損失學生權益。			

案由(6)	有關本校 113 學年度 <u>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u> ，提請討論。
說明：	本計畫作為本校教師針對身心障礙學生以及資賦優異學生提供課程調整服務及調整學習節數之依據，詳如[附件(C)]
決議：	照案通過，請送本校課發會備查。

案由(7)	有關本校 113 學年度 <u>特殊教育課程規劃</u> ，提請討論。
說明：	(1) 針對 113 學年本校身障學生部定課程及特殊需求課程開課需求及所需相關服務彙整成「特殊需求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與「特殊教育課程規劃-教學時數分配表」，詳如[附件(D) 與 附件(F)]。 (2) 本校設有資源班 1 班，編制特教教師 2 名，每週節數共 36 節。 113 學年度資源班課程安排如下： ◆語文領域 12 節 ◆數學領域 15 節 ◆特殊需求領域:8 節(學習策略/生活化溝通訓練/職業教育/社會技巧/功能性動作訓練+輔助科技應用) ◆融合教育入班課程 1 節 (3) 本校整體課程節數需微調之特需生如下： 六年級許 0 澤(輕度智能)：其學習表現已與同儕有明顯差距，故在總體節數不變前提下(國 5+數 4=9)，考量其學習需求並配合小組排課，故調整安排為國語文 4 節，數學 4 節，原 1 節國語課則調整為特殊需求領域之生活化溝通訓練，加強生活基礎溝通與生活化之口語表達。 (4) 本校升四年級生陳 0 臻申請聽語巡迴輔導班，故課程計畫中包含該生每周一節之輔助科技應用之特殊需求課程。
決議：	1. 照案通過，請送本校課發會備查。 2. 請教務處配合資源班優先排課之需求。 3. 請輔導室支援巡輔班教師相關課程執行及上課教室協調之需求。

案由(8)	有關本校 113 學年度 <u>資源班分組教學安排</u> ，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彰化縣國民教育階段身心障礙資源班排課原則及注意事項，分組教學以安排 3~5 人為原則。 (2) 資源班老師依據學生能力、年級與需求進行分組與排課分析，分組與排課分析表如[附件(E)] (3) 未達 3 人之教學組別特別說明請見[附件(E)]
決議：	照案通過。

案由(9)	有關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資賦優異類）課程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	(1) 審議特殊教育(資賦優異類)課程計畫。 (2) 審議資優課程規劃及節數配置表。 (3) 審議資賦優異學生課程需求彙整表。
決議：	照案通過，請送本校課發會備查。對於資賦優異類學生之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資優課程規劃及節數配置表均考量學生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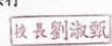
伍、臨時動議：

關於「資源班」更改名稱，請大家提出看法與建議：

1. 教務處、學務處及輔導室：同意。
2. 總務處：確定新名稱後，可協助製作班級掛牌。
3. 資源班老師：預計會彙整特需生們的提案名稱來進行票選。
4. 校長：可比照圖書館主題票選模式，選出更適切的名稱。

六、散會

附件 C

彰化縣立西勢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 113年6月5日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會議通過 113年6月12日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 一、依據 (一) 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方式實施辦法。 (二)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 二、目的 在十二年國教課程的主軸下，因應學生之個別需求、能力差異及學習表現，調整各領域的教學目標、教材、教學方式及評量方法，以利學生發展潛能。 三、計畫目標 (一) 依據特教學生需求選用相關能力指標，包括針對學生的弱勢能力，應用簡化、減量、替代、分解與重整的策略；針對學生的優勢能力，應用加深、加廣或濃縮的策略，以完成學年目標之撰寫。 (二) 課程教材之調整，依照學生選用之能力指標編輯教材，完成教材的簡化、濃化，或教材之充實與深化等調整措施，以供適性教學之用。 (三) 教學方法宜因應身障學生的個別需求，採工作分析、多元感官、直接教學、多層次教學、合作學習、協同教學等多樣化的教學；因應資優學生的個別需求，採創造性問題解決、高層次思考、問題本位學習或區分性教學等方式進行，期望學生達成學習目標。 四、學習領域與每週授課時數 (一) 配合特殊教育課程大綱，根據學生需求開設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科技、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藝術等部定課程。 (二) 針對學生之特殊需求於彈性學習或校定課程時間，開設學習策略、生活管理、動作機能訓練、職業教育、社會技巧、溝通訓練、科技輔具、點字、定向行動、獨立研究、情意、創造力及領導才能等特殊需求課程。 (三) 依本校特殊教育學生之認知或學習功能不同程度，規劃課程及調整各領域之授課節數，惟學習總節數不得少於同年級普通班學生，並經本校特推會審議通過。 五、課程調整原則及作法 (一) 學習內容的調整 1. 認知或學習功能無缺損/輕微缺損學生之教學設計應掌握簡化、減量、分解、替代、生活應用等原則達成該領域之能力指標，並根據學生各項評量表現擬定其學年目標。 2. 認知或學習功能嚴重缺損學生之教學設計應掌握替代、重整、生活應用等原則達成該領域之能力指標，並根據學生各項評量表現擬定其學年目標。	標。 3. 認知功能優異之資優學生其能力指標宜採加深、加廣或濃縮的方式，再根據調整過後之指標編選符合學生學習需求的教材。 (二) 學習歷程的調整 1. 教學型態依領域需要與人力資源採個別指導、分組教學，團體教學與班際協同。 2. 教學時應使用具實證教學成效之方法，包括分散練習、直接教學、合作學習、提示教學等有效教學策略，除強調學習成功經驗的營造外，更以促進友善與融合的學習環境為考量。 3. 資優學生之教學設計應根據學生學習特質為原則，朝解決問題、創造與批判性等高層次思考，並兼顧情意培養擬定其學年目標。 (三) 學習環境的調整 1. 調整座位編排方式，以利小組或個別自主、專心學習為原則；妥善安排座位以利同儕相互動與協助。 2. 教室環境佈置與教學內容及學生學習特質相配合，設計多元學習環境，促進學習遷移與類化的成效。 (四) 學習評量方式(定期評量)的調整 1. 身障學生採多元評量方式進行，可運用優勢評量、動態評量、檔案評量、實作評量、生態評量與課程本位評量等多元方式，以達到適齡、提升學習成就的目標，必要時則能發揮成績預警及補救的功效。 2. 資優學生則宜從提高目標層次並引導自我設定目標的獨立學習為評量依據，以避免重複練習造成之浪費與厭倦感。 六、本計畫經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及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  會辦  決行 
--	--

彰化縣福興鄉西勢國民小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 簽到表

時間： 113.06.05

地點： 圖書館

項次	職稱	姓名	備 註	簽到
1	召集人	劉淑甄	校 長	劉淑甄
2	執行秘書	黃盈禎	輔導主任	黃盈禎
3	委員	林香君	教務主任	林香君
4	委員	陳玉琴	學務主任	陳玉琴
5	委員	陳仁福	總務主任	陳仁福
6	委員	黃柔敏	教學組長	黃柔敏
7	委員	柯郁安	普通班 教師代表	柯郁安
8	委員	王詩妮	資源班 教師代表	王詩妮
9	委員	陳志郎	特教生 家長代表	



承辦

教師黃盈禎

決行

校長劉淑甄